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1月17日分别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8日、2025年11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3,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

公告如下：

一、近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息日	资金来源	资金数额(万元)
国债逆回购	国债逆回购	14天	2.29%	2025/1/24	2025/2/7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0
国债逆回购	国债逆回购	28天	1.98%	2025/3/7	2025/4/7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0
安信活期宝货币B	净值型	每日可申赎	以7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25/4/16	2025/5/15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
前海开源聚财宝B	净值型	每日可申赎		2025/4/16	2025/5/15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B	净值型	每日可申赎		2025/4/16	2025/5/13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200
财达证券睿达3号	净值型	持有7天后每周一、二、三开放申赎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3.5%	2025/4/16	2025/7/29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600
财达证券睿达3号	净值型	持有7天后每周一、二、三开放申赎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3.5%	2025/4/30	2025/7/29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0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2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类	每日可申赎	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25/8/7	2025/8/28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200
	现金管理类			2025/8/7	2025/10/29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300
	现金管理类			2025/8/7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100
中信银行安盈象固收稳健七天持有期2号C	净值型	持有7天后可每日申赎	以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的收益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25/10/14	2025/10/14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200
	净值型			2025/10/1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300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息日	资金来源	资金数额(万元)
北京银行机构易淘金3号	现金管理类	每日可申赎	1.6%	2025/11/18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0
中信银行安盈象固收稳利七天持有期78号	净值型	持有7天后可每日申赎	以中债-新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的收益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25/12/16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900
北京银行机构易淘金3号	现金管理类	每日可申赎	1.6%	2025/12/29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000
农银现金管理类60号R1型	现金管理类	每日可申赎	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25/12/30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500
财达证券睿达3号	净值型	持有7天后每周一、二、三开放申赎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3.5%	2025/12/3	-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1500
平安证券安享48号固定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90天	2.20%	2026/1/16	2026/4/16	汉王科技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	2000

注：公司与以上各货币基金、财达证券、中信银行、北京银行、平安证券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处于理财状态的自有资金为8300万元，总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8%，符合上述相关决议的要求。

二、主要风险揭示

1、**市场风险：**投资品种所属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财产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相关投资品种发行人经营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和再投资风险。

2、**流动性风险：**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理财产品交易合同约定为准)，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3、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理财期限内，如果金融机构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产品，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本产品的实际理财天数可能小于预定的理财天数，客户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届时面临较差的再投资环境和机会。

4、信息传递风险：客户需要通过理财产品销售文件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公告。如因客户联系信息有误、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进而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5、法令和政策风险：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本产品发行、投资、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6、信用风险：本计划所投资的债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份额等金融产品涉及融资人的信用风险，若融资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应金融产品的市场价值下跌或收益、到期本金等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投资者利益蒙受损失。

7、管理风险：在本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因投资管理各方对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走势等判断有误、获取的信息不全、或对于投资工具使用不当等影响资金收益水平和本金安全。

8、变现及延期风险：如本计划到期或提前终止时存在非货币资产，则本计划可能面临资产的变现困难、变现价格不定、变现时间难以控制等风险，进而可能造成客户的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9、操作或技术风险：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在基金的各种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受到影响。

10、相关机构的经营风险：按照我国金融监管法律规定，虽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相信其本身将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进行营运及管理，但无法保证其本身可以永久维持符合监管部门的金融监管法律。

11、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金融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中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同“一、近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本次购买理财的凭证及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